

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

需方：郸城县农业农村局

供方：河南益葆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

供方持根据采购文件、供方的报价等文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供需双方经协商一致，达成以下合同条款：

一、 供货明细：详见附件。

序号	名称	规格	单位	数量	单价（元）	总价（元）
1	一次性防护服	L185CM	件	2000	25	50000
2	一次性乳胶手套	无粉 L 号	双	2000	2	4000
	一次性医用外科 口罩	长方形	个	2000	0.3	600
合计：人民币 54600 元（大写：伍万肆仟陆佰元整）						

二、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

1、价格明细表；2、合同及合同附件等。

三、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54600 元（大写：伍万肆仟陆佰元整）。供货范围、技术规格、及分项价格见供货明细

四、质量要求及质保期：

供方提供的试剂**耗材等**产品必须符合国家对该产品的质量标准要求，且供方所供产品保质期应符合国家规定标准，到达需方指定交货地点时距生产日期应不超过 1 个月。

五、交货地点：郸城县迎宾大道 333 号农业农村局。

六、供方应根据需方要求分批供货，应在收到需方书面通知或电话通知后按要求日期完成供货。需方验收合格后，应向供方开具验收证明，报采购管理部门审核无误，财政经费审批拨付到位后支付该批货款。

因包装、运送及装卸造成货物损坏的，需方有权拒收，供方在 3 日内及时更换货物，因更换货物产生的运送及装卸费用由供方承担。

七、付款程序、方式及期限

1. 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发票。

2. 需方再收到货物、发票后及时办理付款手续一次性付清全部货款。

八、违约责任：供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的，应承担合同总额 5% 的违约金，同时需方有权终止合同；需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接收产品、拒付货款。

九、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，由合法的鉴定部门进行质量鉴定。

十一、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诉讼，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，本合同签订地为需方住所地。

十二、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有效，一式二份，供方一份，需方一份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供方：河南益葆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王云

139 3826 1923

委托代理人：

日期：2024 年 5 月 31 日

需方：郸城县农业农村局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日期：2024 年 5 月 31 日

基本存款账户信息

账户名称:

河南益葆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

账户号码:

261173303197

开户银行:
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睢县支行

法定代表人:
(单位负责人)

王子涵

基本存款账户编号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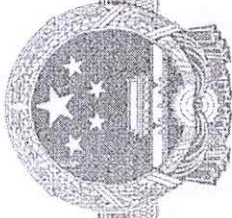
J5066000972601

491099345784

202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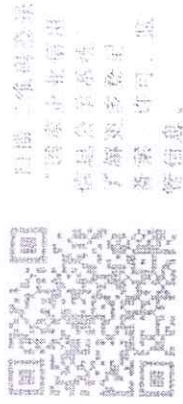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睢县支行

年 10 月 15 日



营业执照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91411423MA40R77F11



扫描二维码
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
了解更多登记、备案、许可、监管信息。

(副本)

名称 河南益保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

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成立日期 2020年09月15日

法定代表人 于千楠

营业期限 长期

经营范围 生物产品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、生物科学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销售；实验室设备、仪器仪表、生物制品、实验试剂、耗材、汽车配件、五金交电、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辅助设备、塑料制品、消毒用品；第一、二、三类医疗器械；劳保用品、化妆品、PCR盒、培养基、ELISA盒、速测卡、标准品、理化产品及耗材***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住所 原县商务中心区湖东路与锦绣大道交叉路北200米路东（企业总部中心）

登记机关

